

檔 號：

保存年限：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產業工會 函

地址：10655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48巷30號

承辦人：黃文龍老師

電話：0227317363；0918969929

傳真：0233229432

電子信箱：nshstu002@gmail.com

受文者：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全中教工會字第108000002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學校教師專業社群招募實施計畫(0000021A00_ATTCH1.docx)

主旨：本會因應新課綱實施，辦理「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素養課程研發暨學校教師專業支持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預計招募學校教師專業社群，並補助教師社群經費，詳如說明及附件，請貴單位鼓勵學校教師籌組專業社群申請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6年6月7日臺教師(三)字第1060078116號函、107年1月29日臺教師(三)字第1060192933號函，及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108年1月14日「學校教師專業支持暨課程研發社群發展」研商會議紀錄辦理。
- 二、本會107學年度第1學期參與國立清華大學辦理「系統化課綱導向素養課程設計及發展計畫-子計畫三-學校教師專業支持暨課程研發社群發展實施計畫」，自107學年度第2學期起，有關全國公私立高中職籌組「學校教師專業社群」計畫，依教育部師藝司108年1月14日會議紀錄，由本會另案邀請各校辦理，合先敘明。
- 三、本會依工會法組織並經主管機關同意設立在案(立案證書字號：北府勞組字第10020007號)，會員中公立學校已超過190所，為全國性專業之高中職教師組織。



電子

- 四、因應108課綱實施，研發素養課程為新課綱培養學生全人發展的核心素養課程之成敗關鍵。本會由下而上經基層教師反映需求，研擬計畫並經教育部專案核准，辦理本計畫。本計畫冀望經由本會輔導教師到校輔導各校教師專業社群之建立，培養高中108課綱素養課程研發專業人才，以提昇高中教師108課綱之素養導向課程設計與教學等專業知能。
- 五、本計畫目前擴大辦理107學年度第二學期（108.2-108.7）社群招募計畫，擬招募更多學校教師專業社群，並補助社群經營運作經費，本計畫之「學校教師專業社群招募實施計畫」詳如附件，請貴單位鼓勵學校教師籌組專業社群申請參與。
- 六、因本計畫的社群名額有限，請依實施計畫規劃申請。請於108/2/25下班前，填妥本計畫之「學校教師專業社群申請書」（請完成核章）、「學校教師專業社群經營規劃書」、「學校教師專業社群經費概算表」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本計畫公務信箱 nshstu003@gmail.com，紙本正本寄送至本會（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48巷30號）（以郵戳為憑）。



正本：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會（請學校代轉）
副本：本會秘書處

交換戳記
108/01/31 14:04

理事長 高孟琳